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或"公司")及控股子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该等担保均是合并报表 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本次担保被担保对象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仁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2 日、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 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 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或子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 币 84,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额度不超过 82,5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 超过 1,500 万元; 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的担保额 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 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担 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公司和/或子公司 2024 年度为英飞拓仁用提供 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 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 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审议上述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至审议下一年度相应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 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具体事宜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 件。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2024 年 2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英飞拓: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英飞拓: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担保进展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为满足业务经营需要,英飞拓仁用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深圳分行")于 2024年9月19日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金额人民币1,900万元整,贷款期限1年。英飞拓仁用以其部分应收账款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向华夏银行深圳分行提供质押担保。

同日,公司与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公司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以下简称"主债权")向华夏银行深圳分行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人民币1,900万元整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华夏银行深圳分行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英飞拓仁用的应付费用。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审议情况: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和/或子公司为英飞拓仁用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为英飞拓仁用提供担保后,公司和/或子公司对英飞拓仁用的担保余额 (共同担保未重复计算)为8,900万元人民币,可用担保额度为11,100万元人民 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96152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五路英飞好成科技园 1515

法定代表人: 刘务祥

注册资本: 18,285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9年4月15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建筑智能化弱电系统集成技术的开发,物联网、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机房技术的开发;园区产业规划、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脑、电教设备、机电设备、实验室设备、取证设备、折叠屏、报警器、勘察箱、夜视望远镜、酒精测试仪及相关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国内贸易(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可经营)。(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物联网系统工程、电子与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信息通信系统工程、安防系统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设计、施工、维修。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英飞拓仁用 100%股权。

英飞拓仁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英飞拓仁用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数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4,598,834.00	476,155,548.72
负债总额	367,354,505.59	393,397,035.38
流动负债总额	361,121,330.29	370,374,832.91
净资产	57,244,328.41	82,758,513.34

财务数据	2024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3 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233,364.71	110,977,536.01
利润总额	-26,799,840.47	-70,987,664.75
净利润	-25,514,184.93	-67,089,458.94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9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 239.0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包括本次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不含己履行完担保义务的事项)为 48,36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 12 月 31日)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 117.96%。上述担保均是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2. 《质押合同》;
-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